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2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范红卫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8年度公司资产状况及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一）公司资产情况

1、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252.42亿元，其中流动资产395.79亿元，非流动资产856.63亿元。

2、2018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973.34亿元，其中流动负债542.16亿元，非流动负债431.18亿元。

3、2018年末，股东权益合计279.08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275.88亿元。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1、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0.67亿元，同比增长26.51%。

2、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3亿元，同比增长4.0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0,067,255,171.95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2,610,860.03元。2018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713,008,789.07元，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2018年内已分配利润后，2018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60,369,028.34元（含投资收益）。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25,766,635,420.47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2018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合理回报广大投资者、优化股本结构，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以及转增股本数量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说明的议案》

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收购恒力投资（大连）有限公司以及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对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8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范红卫	董事长、总经理	72
李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8
柳敦雷	董事、副总经理	47
龚滔	董事	63.46
李力	独立董事	12

傅元略	独立董事	12
程隆棣	独立董事	12
刘雪芬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64.52
温浩	副总经理	47.5
刘千涵	副总经理	48.5
刘建	副总经理	49
王山水	董事、副总经理（于 2018 年 3 月离任）	10
刘志立	董事（于 2018 年 3 月离任）	10
钟金明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于 2018 年 3 月离任）	10
合计	/	505.98

注：以上人员中，董事的薪酬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为保证实施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回购股份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及《关于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补偿期间（2016-2018 年度）截止 2018 年度末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380,718.93 万元，占相关重组交易方承诺业绩 297,396.04 万元的 128.02%，实现了业绩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利润补偿承诺期间（2016-2018 年度）截止 2018 年度末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800.14 万元，占相关交易方承诺业绩 26,000 万元的 103.08%，实现了业绩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关联交易的进行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及下属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关联董事范红卫、李峰、柳敦雷、龚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基于公司 2019 年原油进口业务、外币贷款等外汇业务金额、相关进出口业务经营周期等情况，本着谨慎预测原则，预计公司 2019 年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任何时点的余额不超过 50 亿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原油期货交易管理及信息报告制度》

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原油和 PTA 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下属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本着谨慎原则，2019 年预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所需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 7.64 亿元，采用滚动建仓的方式，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 2019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2019 年，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等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固定收益类或低风险类的中短期理财产品，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公司主要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且该额度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之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其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确定总费用为 394 万元，其中，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19 年度的日常财务报表审计等费用 334 万元，内控审计服务工作费用 6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任期三年。经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范红卫女士、李峰先生、柳敦雷先生、龚滔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十一、《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三年。经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程隆棣先生、傅元略先生、李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有关材料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十二、《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含税），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职务，根据所担任的职务及公司薪酬制度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2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度述职报告》和公司审计委员会《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红卫女士：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5 月至 2001 年 12 月担任吴江化纤织造厂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今担任恒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2 年 11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江苏恒力化纤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峰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江苏恒力化纤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柳敦雷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青岛高合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理；历任江苏恒力化纤有限公司长丝部 A 区 FDY 工程师、车间主任、长丝部 E 区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担任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龚滔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翔鹭石化（厦门）有限公司技术员，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班长，汉邦（江阴）石化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2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主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程隆棣先生：1959 年出生，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曾任纺织工业部纺织科学研究院工程师。现任东华大学教授。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傅元略先生：1953 年出生，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

董事。

李力先生：1955 年出生，中国，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律师。曾任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南京师范大学教授。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